

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以现场、通讯方式于2025年1月14日下午在公司深圳总部18层A会议室及北京总部5层中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董事黄文辉先生、周友盟女士、喻子达先生、独立董事吕良彪先生出席现场会议，董事黄绍武先生、独立董事张蕊女士、葛俊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辉先生召集并主持。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核销应收款项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人民币4,029.68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

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月14日